



南充市水务局

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2018年南充市水务局部门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 南充市水务局

委托单位 南充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 四川金财纵横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

摘要

一、概述

南充市水务局是南充市重要市级部门之一，主要负责全市涉水相关工作的发展规划、督导落实等工作，具体职责详见《南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充市水务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根据南充市水务局的“三定方案”。南充市水务局内设机构：办公室、农村水利科、水政水资源科、工程建设管理科等 10 个科（室），加挂市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办公室。下属二级单位共 6 个：市水保办（参公）、市水监支队（参公），市供排水管理服务处、市堤防管理处、市排水中心、市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南充市水务局本级机关及下属 6 个单位，2018 年总编制 101 名，其中行政编制 44 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编制 12 名，其他事业编制 45 名。在职人员总数 84 人，其中行政人员 33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人员 8 人，其他事业人员 43 人。退休人员 79 人。

市水务局 2018 年财政拨款总收入 5,193.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4.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24.95 万元、其他收入 264.32 万元、上年结转 582.69 万元。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 5060.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基本支出 2135.8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001.75，占 39.56%；“三公经费”134.06 万元，占 2.65%；项目支出 2924.77 万元，占

57.7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15.43 万元。

二、评价结论

总体来讲，南充市水务局 2018 年部门预算管理较为规范，完成预算编制；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经费支出管理、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较为规范；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部门运转稳健，履职能力稳中有升，重点工作和业务基本完成，在南充市水利骨干工程、农村基础设施、民生水利建设、水利扶贫、河长制以及防灾减灾等方面取得显著的成效。但也存在绩效目标不清晰，预算调整幅度较大、个别项目进度缓慢等问题。

评价工作组通过资料核查、询问座谈、调查问卷、对比分析等多种方式方法综合评价，给予该单位部门整体支出作出评价。综合得分：**88.13** 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三、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绩效目标不明确，绩效管理意识不足。2.部分资金使用不符合规定。3.“三公经费”有所增长。

（二）相关建议

1.增强绩效管理意识，细化明确绩效指标值。对年初工作计划进行规划细分。结合预算项目，对本年度的工作计划进行目标绩效管理，将具体绩效指标与项目或常规工作逐一对应。

2.严格执行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

3.加强“三公经费”控制。严格控制新增公务车辆购置及日常运行维护费用开支。

正文目录

一、部门概况.....	4
(一) 机构设置.....	4
(二) 人员编制.....	5
(三) 部门职能.....	5
(四) 部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6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8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8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9
(三) 2016-2018 年运转经费收支情况.....	10
三、评价工作简述.....	11
(一) 评价目的和关注重点.....	11
(二) 评价原则及方法.....	12
(三) 评价实施过程.....	13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说明.....	13
四、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14
(一) 评价结论.....	14
(二) 绩效分析.....	15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0
(一) 存在的问题.....	20
1. 绩效目标不明确, 绩效管理意识不足.....	20
2. 部分资金使用不符合规定.....	21
3. “三公经费”有所增长.....	21
(二) 相关建议.....	22
1. 增强绩效管理意识, 细化明确绩效指标值.....	22
2. 严格执行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	22
3. 加强“三公经费”控制.....	22
六、附件.....	22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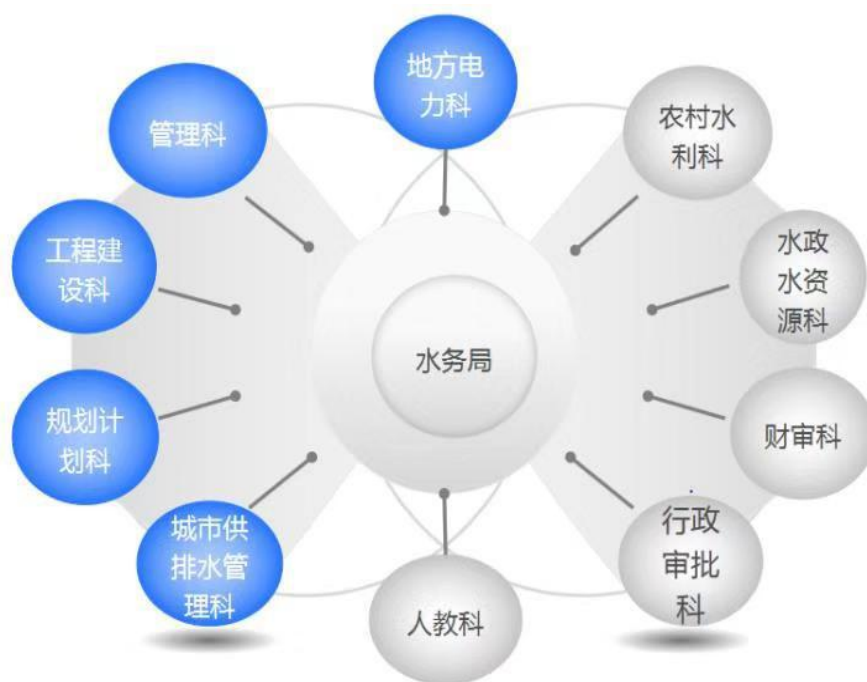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部门责任意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与资源配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南充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预〔2019〕14 号），四川金财纵横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受托对水务局（以下简称“本单位”）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我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本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科学合理、绩效导向”的原则开展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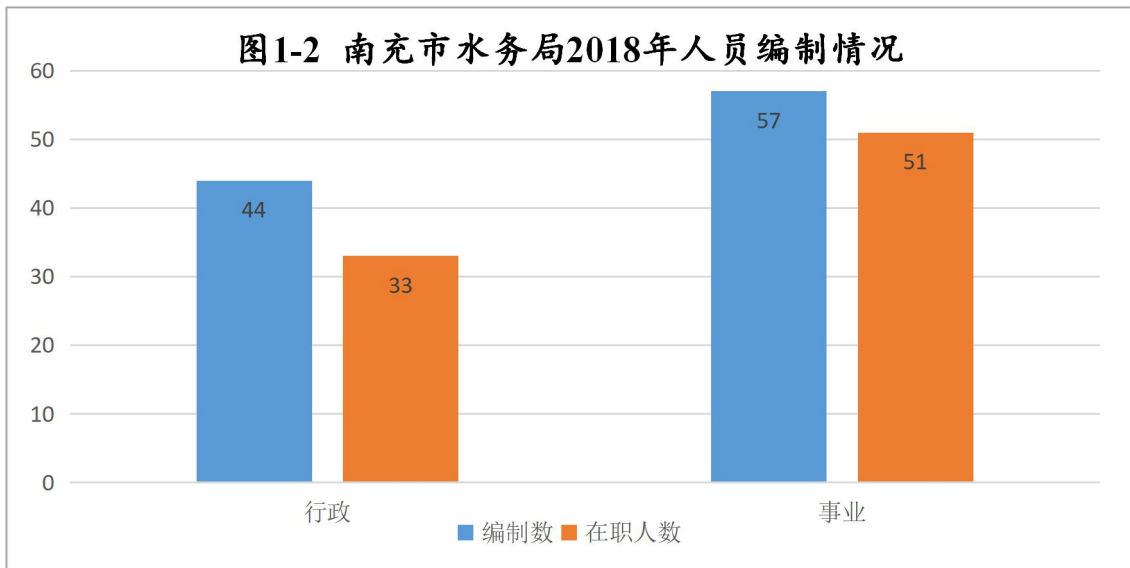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设置

南充市水务局内设办公室、农村水利科、水政水资源科等 10 个科室和市人民政府防汛抗旱指挥办公室。具体机构科室如图 1-1。

图 1-1 南充市水务局内设科室结构图





(二) 人员编制

南充市水务局本级机关及下属 6 个单位，2018 年总编制 101 名，其中行政编 44 名，事业编 57 名。在职人员总数 84 人，其中行政人员 33 人，事业人员 51 人。退休人员 79 人。人员编制情况见图 1-2。

(三) 部门职能

根据“三定”方案，南充市水务局主要职责包括：

- 1.承担了全市水资源总体规划、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专业规划等重大水务规划；
- 2.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
- 3.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
- 4.负责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城镇供水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改造工作；
- 5.负责城市规划区范围内城镇排水和再生水利用设施的管理、维护、改造工作；

6.负责对城市供排水和城市污水处理企业进行行业管理。
负责防治水旱灾害；

7.编制全市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全市防洪、抗旱工作，制定全市度汛应急工程和水毁工程修复计划并督促完成；及时掌握汛情、灾情和水务工程的运行情况；

8.负责节约用水工作；

9.负责江河湖泊的水量和水质监测；

10.负责防治水土流失。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

11.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农村饮水安全、节水灌溉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

12.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

13.指导水利工程建设理，负责河道采砂的统一监督管理工作；

14.负责农村水能资源开发、水电农村电气化和小电代燃料等工作；

15.承担市政府公布的有关行政审批事项；

16.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部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8年南充市水务局完成水利投资31.4亿元，年度投资目标完成率为104.67%。“四厂一源”、中小河流治理、城市供排水、

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等工程项目有序推进，基本完成年度工作目标任务。

1.骨干水利工程。升钟二期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18 亿元；嘉陵区赵子河水库大坝已填筑完成；仪陇县七一水库、阆中五马水库工程主体基本完工；整治 25 座病险水库。

2.农村水利扶贫工作。全年完成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投资 31.4 亿元，新修（维护）塘坝（堰闸），新修（维护）水池（水窖），维修泵站，灌溉面积及新增节水灌溉面积等建设内容较年度目标任务已超额完成。农村饮水工程、尤其贫困人口饮水安全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3.涉水环保事项整改。通过建设一批污水处理厂（站），提升城市污水处理能力。开展全市污水排放调查、复核、整改以及整治工作。黑臭水体水质已明显改善，达Ⅲ类水质；牵头办理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信访案件 6 件，全部案件已办结。

4.河（湖）长制工作。全面启动清河、护岸、净水、保水“四项行动”和 20 项专项整治行动，加快推进城乡污水和垃圾处理三年行动方案，河流水质得到明显提升。嘉陵江“一河一策”管理保护方案修编稿已报省河长办，其余河流正在组织各县（市、区）开展修编工作。建立河湖信息资源库和河湖信息管理工作平台，目前基础数据基本录入完成，正在试运行。

5.安全度汛工作。严格落实防汛行政首长负责制，逐级落实防汛行政责任人，开展了 3 轮防汛安全隐患排查防治工作，排查重点部位，发现度汛隐患并进行整改。实现人员零伤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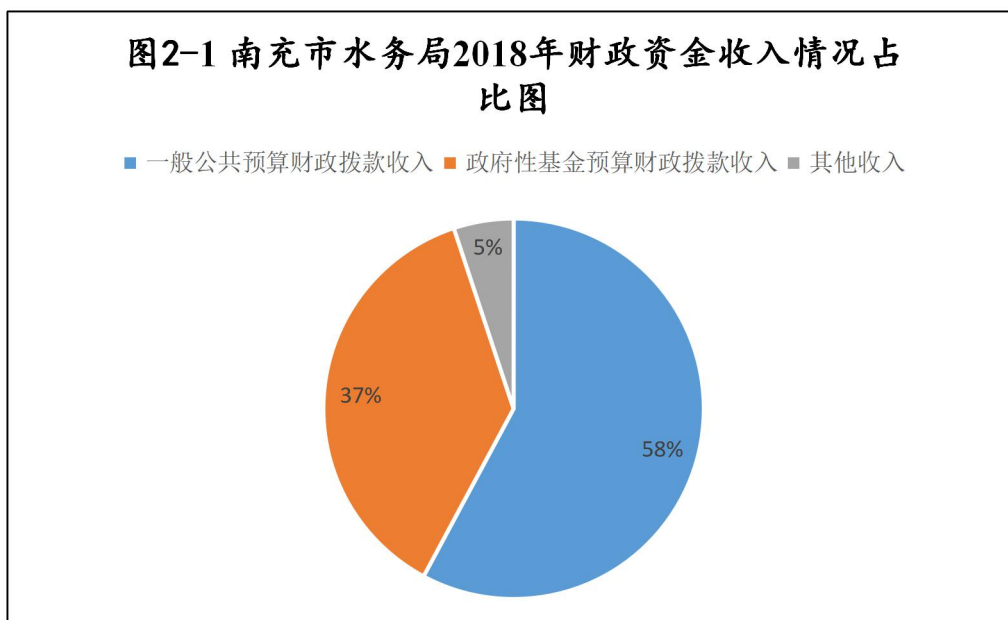
损失降最低。

6.涉水事务管理规范。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对全市依法应当办理取水许可证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了全面清理。组织开展水行政执法巡查，开展涉水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启动全市砂石资源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工作，规范砂石开采。开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检查，水土流失治理，水土流失治理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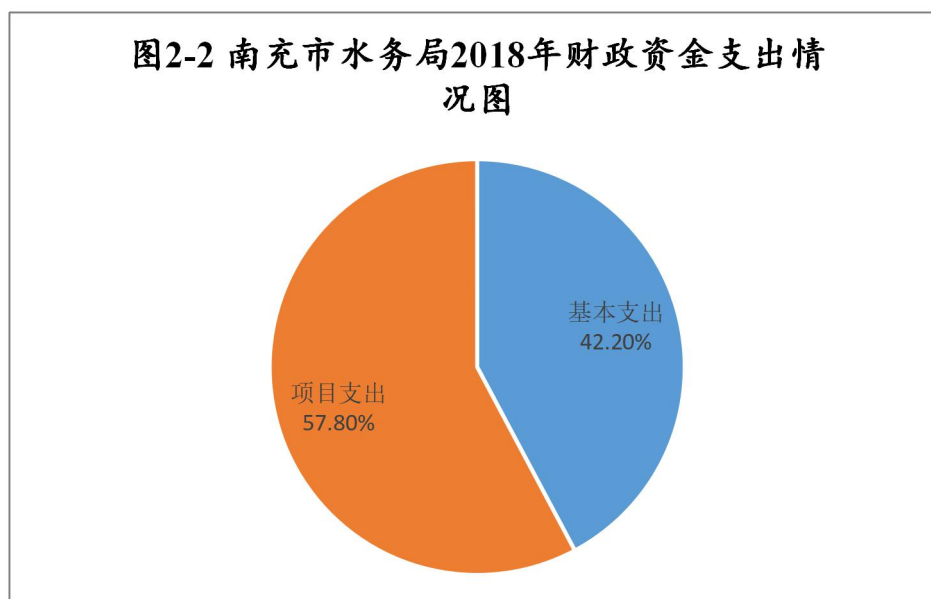
水务局 2018 年收入合计 5,193.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4.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24.95 万元，其他收入 264.31 万元。2018 年财政资金收入情况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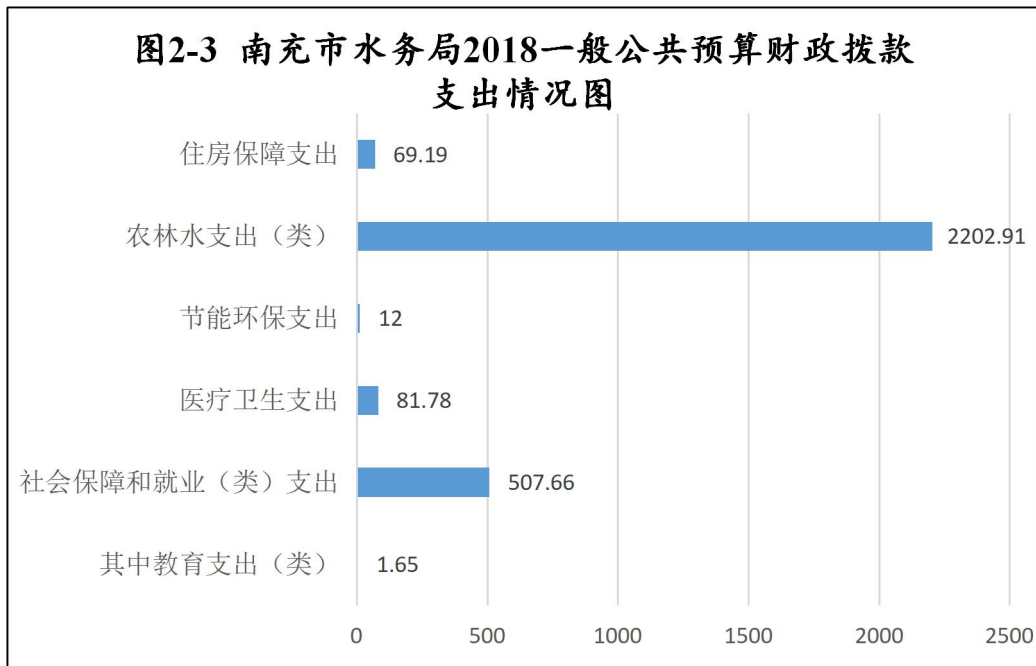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1.财政拨款支出占比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 5,06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35.80 万元，占比 42.20%。项目支出 2,924.77 万元，占比 57.80%。2018年财政资金支出情况见图 2-2。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75.18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方面，其中教育支出（类）1.6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7.66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81.7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2 万元，农林水支出（类）2202.9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19 万元。2018年未有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科学技术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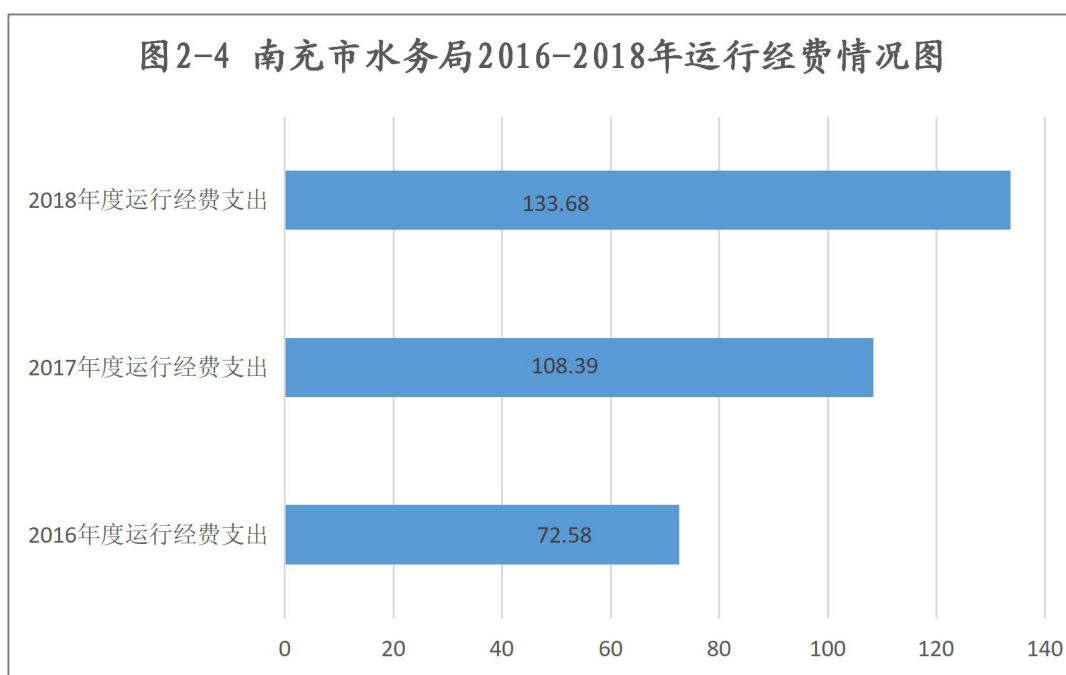
2.项目支出情况

2018 项目支出预算 3640.46 万元，实际支出 2924.77 万元，项目支出占部门整体支出 58%，结转结余 715.69 万元。项目支出严格按照工程项目支付管理规定执行。

（三）2016-2018 年运转经费收支情况

单位运转经费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2016 年度支出 72.58 万元，2017 年度支出 108.39 万元，2018 年度支出 133.68 万元。近三年运行经费情况如图 2-4。



三、评价工作简述

(一) 评价目的和关注重点

1. 评价目的

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本单位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找出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及管理过程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分析原因并提出改进建议，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2. 关注重点

绩效目标编制科学性：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预算执行偏离程度：重点关注预算完成情况、预算调整追加额度及比率，结转结余情况，“公用经费”、“三公经费”等行政成本的控制节约情况、经常性年度专项经费预算变动的合理

性等。综合管理情况：重点关注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资产的完整性及新增资产的合理性，政府采购的规范性等。部门履职和整体效益情况：重点关注部门重点工作目标的完成情况，部门履职效能，专项项目的实施开展情况，部门整体效益情况等。

（二）评价原则及方法

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开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运用数据对比分析、资料核查、问卷调查、专家评议等方式方法进行评价，详见下表 3-1。

表 3-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方式方法

序号	方式方法	具体内容
1	资料收集与分析	收集与绩效评价指标相关的资料，对资料进行分析，为绩效评价提供支撑及依据。
2	一对一沟通	与项目单位财务部门及业务的部门负责人、分管领导进行面对面、一对一的沟通，全面深入了解情况，及时反馈双方意见和建议。
3	趋势（对比）分析	就各项预算及收支数据进行横向与纵向的比对分析，根据趋势变化情况判断其合理性。
4	抽样调查	抽取其中 1-2 项项目和重点工作深入了解，评价其部门履职效能及整体效益的实现情况。
5	问卷调查	针对部门运转经费和整体满意度设计调查问卷，并开展一对一的问卷调查，全面收集了解部门运转经费的相关意见及整体满意度。
6	专家评议	组织管理、业务、财务专家，对项目资料进行汇总分析；以面对面的形式，与项目单位进行沟通交流，并出具个人意见，形成评价结论。

(三) 评价实施过程

第一阶段：前期调研，准确掌握部门基本情况。评价组对管理部门进行了访谈，收集和整理与部门相关的政策、文件资料，了解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阶段：完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综合本次绩效评价目的，评价组重点围绕本项目部门决策、部门管理以及部门绩效实现情况两个方面，设计一套适用于本项目的绩效指标体系。

第三阶段：核实资料，调查取数。根据工作计划，工作组实地调研，并向调研对象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完成问卷的数。

据核实和分析，获取各项绩效评价指标的相关数据资料，综合判断后完成各项绩效评价指标的评价工作。

第四阶段：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在工作组内进行研讨并审核后，提交南充市财政局。

(四)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说明

根据《南充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南财预〔2019〕14 号）的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部门特点，在与专家组、项目单位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专项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评价指标体系总分为 100 分，其中预算编制 15 分，预算执行 23 分，综合管理 22 分，整体效益 40 分。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为优秀；

综合得分在 75-90 分（含 75 分）为良好；

综合得分在 60-75 分（含 60 分）为一般；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较差。

四、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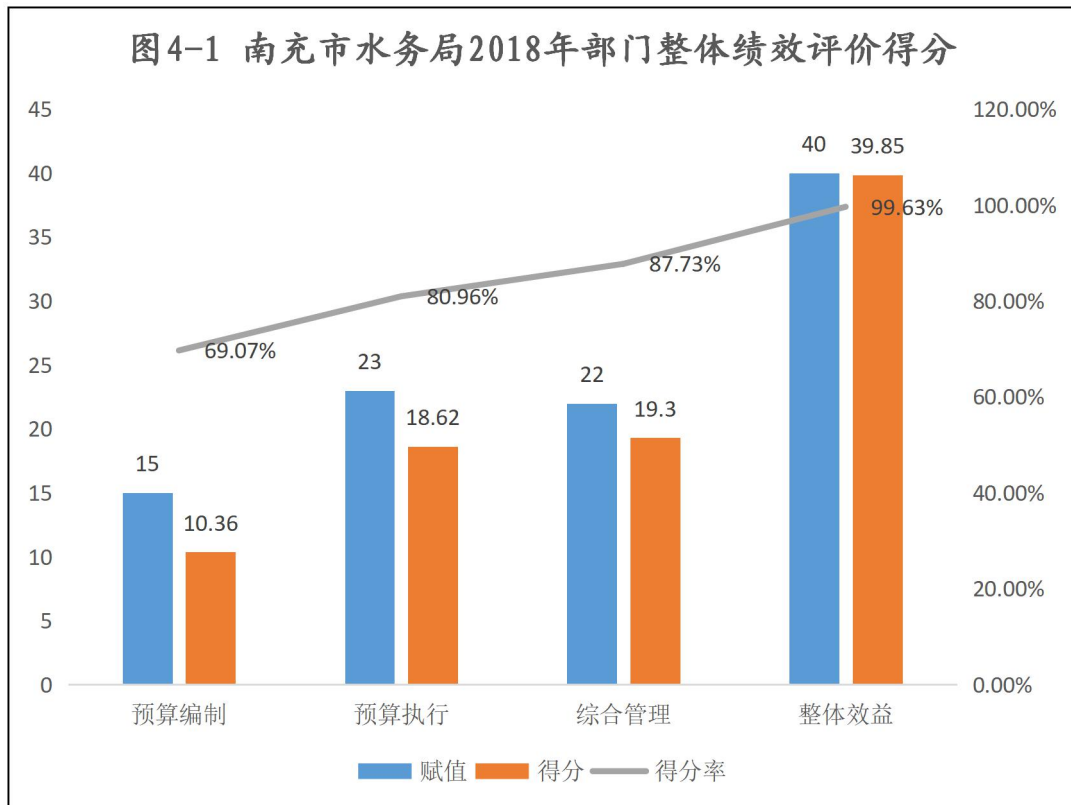
（一）评价结论

评价工作组通过资料核查、询问座谈、调查问卷、比对分析等多种方式方法综合评价，给予该单位部门整体支出作出评价。综合得分：**88.13**分，评价等级为：**良好**。

总体来讲，南充市水务局 2018 年部门预算管理较为规范，完成预算编制；资金管理制度较为完善，经费支出管理、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较为规范；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部门运转稳健，履职能力稳中有升，重点工作和业务基本完成，在南充市水利骨干工程、农村基础设施、民生水利建设、水利扶贫、河长制以及防灾减灾等方面取得显著的成效。但也存在绩效目标不清晰，预算调整较大等问题。具体评分情况见表 4-1 及图 4-1。

表 4-1 南充市水务局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赋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预算编制	15	10.36	69.07%
预算执行	23	18.62	80.96%
综合管理	22	19.3	87.73%
整体效益	40	39.85	99.63%
合计	100	88.13	88.13%



(二) 绩效分析

1.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赋分 15 分, 得分 10.36 分, 扣 4.64 分, 得分率 69.07%。

扣分原因说明:

预算编制-目标设定-绩效目标明确性: 没有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扣 0.5 分; 赋分 3 分, 扣 0.5 分, 实际得 2.5 分。

预算编制-预算报送时效-基础信息更新: 根据《南充市财政局关于编制市级部门三年支出规划和 2018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南财预〔2017〕15 号) 文件规定, “一上”阶段 2017 年 7 月 20 日前, “二上”阶段 2017 年 10 月 31 日前。根据市财政大

平台系统提取的数据表明，该部门“一上”时间为一报 2018-01-19 09:41:15，“二上”时间为二报 2018-02-14 13:19:08。赋分 2 分，扣 2 分，实际得 0 分。

预算编制-预算配置-“三公经费”变动率：该部门 2017 年“三公经费”89.35 万元，2018 年 129.27 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 44.68%，扣 0.89 分，实际得 1.11 分。

预算编制-预算配置-重点支出安排率：根据《南充市委市政府目标管理督查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8 年市直部门（单位）个性目标的通知》（南委目督发〔2018〕6 号），该部门 2018 年重点工作权重 35 分，全部工作权重 60 分，重点工作占比 58.33%，赋分 3 分，扣 1.25 分，实际得分 1.75 分。

预算编制得分见表 4-2。

表 4-2 预算编制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得分	扣分原因
预算编制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2.00	无扣分项
		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2.50	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扣 0.5 分。
	报送时效	基础信息更新	2.00	0.00	报送不及时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3.00	3.00	无扣分项
		“三公经费”变动率	2.00	1.11	“三公经费”变动 44.68%
		重点支出安排率	3.00	1.75	重点工作安排率 58.33%
合计		—	15.00	10.36	—

2.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赋分23分,得18.62分,扣4.38分,得分率80.96%。

扣分原因说明:

预算执行-执行进度-预算完成率:该部门2018年预算资金为5776.28万元,实际完成5060.59万元,预算完成率为87.61%,赋分4分,扣0.5分,实际得分3.5分。

预算执行-执行进度-预算调整率:该部门预算调整率为44.07%,预算调整原因是支付工程进度款。赋分2分,扣0.88分,实际得分1.12分。

预算执行-执行进度-政府采购执行率:该部门2018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160.72万元,实际执行金额157.48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7.98%,赋分2分,扣分1分,实际得分1分。

预算执行-行政成本-结转结余控制率:该部门2018年结转结余金额为715.42万元,2017年结转结余金额为582.70万元,结转结余控制率为22.78%,赋分3分,扣分2分,实际得分1分。预算执行得分见表4-2。

表4-2 预算执行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得分	扣分原因
执行进度 (10分)	预算完成率	4	3.50	预算完成率87.61%
	预算调整率	2	1.12	预算调整率44.07%
	支付进度率	2	2.00	无扣分项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97.98%

行政成本 (13分)	结转结余控制率	3	1.00	结转结余控制率 22.78%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3.00	无扣分项
	“三公经费”控制率	4	4.00	无扣分项
	“运转经费”控制率	3	3.00	无扣分项
合计	—	23	18.62	—

3. 综合管理

综合管理赋分22分，得19.30分，扣2.70分，得分率87.73%。

扣分原因说明：

综合管理-财务管理-管理制度健全性：财务科与内审科合并，与相关规定不符，赋分2分，扣分1分，实际得分1分。

综合管理-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部分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事项未用公务卡结算，赋分3分，扣0.5分，实际得分2.5分。

综合管理-财务管理-资金使用合规性：个别公务卡强制结算事项使用现金支付，赋分2分，扣0.2分，实际得分1.8分。

综合管理-信息公开-绩效信息公开：2018年未公开绩效信息。赋分1分，扣1分，实际得分0分。

综合管理得分见表4-4。

表 4-4 综合管理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	得分	扣分原因
财务管理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00	1.00	财务科及内审科为同一科室
	制度执行有效性	3.00	2.50	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用现金支付
	资金使用合规性	2.00	1.80	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用现金支付
	会计核算规范性	1.00	1.00	无扣分项
资产管理 (5分)	资产系统信息完整性	2.00	2.00	无扣分项
	资产管理情况	3.00	3.00	无扣分项
结转结余资金管理 (3分)	结转结余资金上交率	3.00	3.00	无扣分项
非税收入管理 (3分)	非税收入缴库	3.00	3.00	无扣分项
信息公开 (3分)	预算信息公开	1.00	1.00	无扣分项
	决算信息公开	1.00	1.00	无扣分项
	绩效信息公开	1.00	0.00	未公开
合计	——	22.00	19.30	——

4.整体效益

整体效益赋分 40 分，得 39.85 分，得分率 99.63%。扣分原因说明：

市水务局全年完成农田水利基建投资 31.4 亿元，灌溉面积新增 21.94 万亩、恢复改善 25.94 万亩，新增节水灌溉面积 25.99 万亩，建成集中供水工程 863 处、分散供水工程 13287 处，受益人口 43.78 万人，其中包括 8.6 万贫困人口。“四厂一源”建设

工程顺利推进，日供水 30 万吨，覆盖顺庆区、嘉陵区 90 万人。全年共核查确认入河（湖）排污口 443 个，完成整改提升 212 个，整治污染源 20 处。黑臭水体整治工作中，荆溪河水质达 III 类水质，圣子河水质达准 IV 类。部门整体履职效益优秀。

整体效益得分见表 4-5。

表 4-5 整体效益得分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赋分	得分	扣分原因
职责履行 (20分)	年度工作完成率	——	5	5.00	无扣分项
	完成及时率	——	4	4.00	无扣分项
	质量达标率	——	4	4.00	无扣分项
	重点工作办结率	——	5	5.00	无扣分项
	绩效评价配合度	——	2	2.00	无扣分项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水利扶贫效益	5	5.00	无扣分项
	社会效益	城乡供水工程效益	5	5.00	无扣分项
	生态效益	涉水环保事项整改效益	5	5.00	无扣分项
	对象满意度	本单位人员满意度	5	4.85	机关问卷调查满意度 97%
合计	——		40	39.85	——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不明确，绩效管理意识不足

年初预算编制阶段，未编制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中部分指标值不明确，如：项目效益-社会效益指标中，

指标值为空白或达到预期目标；项目效益-生态效益指标中，指标值为空白或保护环境。不明确或不适当的指标值使后续工作的执行方向不够精准，绩效效益难以量化。

2.部分资金使用不符合规定

2012年8月28日《南充市财政局关于实施市级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的通知》（南财库〔2012〕17号）明确要求：凡纳入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的支出事项，按规定应使用公务卡结算，也可使用转账方式结算，原则上不得使用现金结算。其中，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费明确列入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2018年该部门存在用现金支付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费的现象，部分资金使用不符合规定。

3.“三公经费”有所增长

2018年“三公经费”为129.27万元，比2017年89.35万元增长44.68%。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4.55万元，增长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0.62万元，下降23.48%；2018年公务接待费2.0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28.74万元，购置堤防管护用皮卡车1辆、金额19.95万元，支付往年购排水抢险路面养护车尾款1笔、金额8.7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3.96万元，该项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35.99万元，增长41.51%。主要原因是当年新增车辆购置费和城乡供排水工作量逐年增加。2018年“三公经费”增幅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的增加。

(二) 相关建议

1.增强绩效管理意识，细化明确绩效指标值

对年初工作计划进行规划细分。每年年初在部门预算进行编制时或编制结束后，结合预算项目，对本年度的工作计划进行目标绩效管理，从政策落实到项目，从大方向把控细分到里程碑量化管理，将具体绩效指标与项目或常规工作逐一对应，逐一落地。

2.严格执行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

2012年8月28日《南充市财政局关于实施市级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的通知》（南财库〔2012〕17号）明确要求：凡纳入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的支出事项，按规定应使用公务卡结算，也可使用转账方式结算，原则上不得使用现金结算。其中，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费明确列入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2018年该部门存在用现金支付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费的现象，部分资金使用不符合规定。严格执行公务卡结算目录，有利于规范单位现金管理，规避使用现金造成的不合规风险。

3.加强“三公经费”控制

严格控制新增公务车辆购置及日常运行维护费用开支。严格执行市政府公务车辆购置及使用相关规定，提升公务车辆的使用效率和规范公务车辆的使用行为。

六、附件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 1: 南充市水务局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方法及标准	评价	扣分原因说明
合计				100			88.13	
预算编制 (15分)	目标设定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计 1 分; ②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计 0.5 分;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计 0.5 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计 1 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计 0.5 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 0.5 分; 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计 1 分。	2.5	未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扣 0.5 分。
	预算报送时效 (2分)	基础信息更新	—	2	部门是否按照财政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 按时完成基础资料、项目等报送工作。	超过规定 1 个工作日扣 0.5 分, 以此类推, 直至扣完。	0	一报 2018-01-19 要求: 17-7-20 以前, 二报 2018-02-14 要求: 2017-10-31 之前。扣 2 分
	预算配置 (8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	3	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 100%	小于或等于 1 计 3 分, 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 部门实际在职人数, 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 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的人员编制数。	3	在职人员数: 27 人; 编制数 37 人
		“三公经费”变动率	—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 2 分, 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 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1.11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129.27-89.35)/89.35=44.68
		重点支出安排率	—	3	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3 分。重点项目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 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1.75	重点支出安排率=(35/60)×100%=58.33%, 扣 1.25 分

预算执行 (23分)	执行进度 (10分)	预算完成率	—	4	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预算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预算数。	3.5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5060.59/5776.28=87.61%,扣0.5分
		预算调整率	—	2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同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1.12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2289/5193.59)=44.07%,扣0.88分
		支付进度率	—	2	部门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100%。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在某一时点实际完成的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参照合同或相关规定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发现一次支付进度率低于100%的扣一分,扣完为止。	2	项目按合同约定或制度支付
		政府采购执行率	—	2	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157.48/160.72=97.98%。扣1分。
	行政成本 (13分)	结转结余控制率	—	3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上年结转结余总额增减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存量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低于15%的计3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1	结转结余控制率=(本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上年结转结余总额×100%=(715.42-582.70)/582.70=22.78%,扣2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	3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3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3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三公经费”控制率	—	4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4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4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129.27/140)=92.34%

		“运转经费”控制率	—	3	部门本年度“运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运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运转经费”控制率=（“运转经费”实际支出数 / “运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3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3	“运转经费”控制率 63.40%
综合管理 (22分)	财务管理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1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分；无则扣减。	1	财务科与内审科合并在一起，与制度要求不符。
		制度执行有效性	—	3	各项制度是否得到有效的执行	现场查账及查阅资料，每发现个处扣0.5分，直到扣完为止。	2.5	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用现金支付。详见内审报告
		资金使用合规性	—	2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0.4分；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0.4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计0.4分；④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计0.4分；⑤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0.4分。	1.8	公务卡强制结算目录用现金支付，扣0.2分
		会计核算规范性	—	1	部门（单位）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有无乱用会计科目现象。	现场查账。发现一个问题点扣0.5分。	1	
	资产管理 (5分)	资产系统信息完整性	—	2	考核部门和单位将国有资产纳入资产信息系统管理情况	未将所属单位国有资产纳入系统管理，扣1分；未将资产变动情况及时录入系统，每次扣0.5分，直到扣完为止。	2	
		资产管理情况	—	3	按要求及时、准确、全面开展资产清查并上报相关数据等情况。	①未落实人员负责管理系统，扣1分。②未按要求进行资产清查的，每次扣1分。③未按时报送资产管理数据的，扣1分。扣完为止。	3	
	结转结余资金	结转结余资金上交	—	3	（结转结余资金交回财政金额/结转结余资金应交回财政总额）*100%。	得分=（结转结余资金交回财政金额/结转结余资金应交回财政总额）*分值。	3	
	非税收入管理 (3分)	非税收入缴库	—	3	是否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缴入财政。	发现未及时足额将非税收入缴入财政的或者截留、挪用非税收入的，发现一次扣1分，直至扣完。	3	
	信息公开 (3分)	预算信息公开	—	1	除涉密信息外，部门（单位）在财政部门批复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预算（含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公开）	预算信息及时公开得1分，未及时公开得0.5分，未公开得0分	1	预算公开

	信息公开 (3分)	决算信息公开	—	1	除涉密信息外,部门(单位)在财政部门批复后二十日内向社会公开本部门决算	决算信息及时公开得1分,未及时公开得0.5分,未公开得0分	1	预算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	—	1	除涉密信息外,部门(单位)应按财政部门统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	绩效信息及时公开得1分,未及时公开得0.5分,未公开得0分	0	未公开
整体效益 (40分)	职责履行 (20分)	年度工作完成率		5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得分=完成市委市政府绩效考核得分或上级主管部门考核指标得分/指标分值*5分	5	
		完成及时率		4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4	
		质量达标率		4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4分	4	
		重点工作办结率		5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5分	5	
		绩效评价配合度		2	单位对绩效评价配合程度,主要评价人员配合、资料准备、材料真实和报送情况。评价要点:①是否安排专人负责联系协调;②资料准备是否齐全;③材料报送是否及时;④提供资料是否真实、准确。	有专人负责协调、资料准备齐全、材料报送及时并真实、准确得2分,每一项不满足0.5分,直到扣完为止。	2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水利扶贫效益	5	①新增灌溉面积20万亩以上,②恢复灌溉面积25万亩以上,③受益人口40万人以上,④受益贫困人口8万人以上	满足①计1分,满足②计1分,满足③计1分,满足④计2分。不满足则扣除相应分值。	5	
		社会效益	城乡供水工程效益	5	巩固城市和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和安全饮用水保障能力	新增覆盖自来水使用人口90万人以上计满分,日供水新增30万吨以上计满分。每低于计划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生态效益	涉水环保事项整改效益	5	①污染源整治不低于18处;②河(湖)排污口整改提升不低于200个;③黑臭水体整治项目中有明显改善的水体	满足①计2分,满足②计2分,满足③计1分	5	
		对象满意度	本单位人员满意度	5	本单位人员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按收集到的本单位人员的满意率计算得分(5分)	4.85	机关问卷调查满意度97%